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奋斗者1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了奋斗者1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会议召开三日前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311人，实际出席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301人，代表公司奋斗者1号员工持股计划份额8,777.233万份，占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79.78%。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程秋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奋斗者1号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0年奋斗者1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奋斗者1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奋斗者1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奋斗者1号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8,682.979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98.93%，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942,54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7%。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2020年奋斗者1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程秋高先生、马士芹女士、王锐女士作为公司 2020 年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程秋高先生为 2020 年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以上人员的任期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程秋高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职务，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士芹女士在公司人力资源部门担任员工服务部经理职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锐女士在公司战略运营部担任战略运营经理职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8,682.979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8.93%，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942,54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7%。

3、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 2020 年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做好 2020 年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根据《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 2020 年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 负责与资产管理机构就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减持等存续期管理事宜的沟通对接工作；
- (5) 根据持有人的考核情况确定权益归属方案等事宜；
- (6)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7)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变更登记等事宜；

(8) 持有人会议授予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 2020 年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8,692.956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99.04%，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842,77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96%。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 日